

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 開會通知單

106692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4 號 4 樓之 5

聯絡人：楊采欣

電話：0970-069576

電子信箱：syang@towia.onmicrosoft.com

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3 館 207 室

受文者：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31 日

發文字號：TOWIA2023022

速 別：速 件

附 件：如文

開會事由：綠能科技產業人才培育交流座談會

開會時間：112 年 04 月 25 日(星期二)10:00 時

開會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綜合科館 1 樓亨龍太力廳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主持人：經濟部工業局楊志清副局長、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

司徐振邦專門委員、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鍾錦季副署長

及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林雍堯理事長

聯絡人及電話：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

楊采欣秘書 0970-069-576

工研院產業學院

李慧筠管理師 02-27016565 #326

出席者：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經濟部工業局金屬機電組、經濟部工業局產業政策組、經濟部工業局電子資訊組、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風能產業委員會、台灣風能協會、臺灣離岸風機基礎暨海事工程協會、台灣風力發電產業協會、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太陽光電產業永續協會、風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陸能源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科理歐永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哥本哈根風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捷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沃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玉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亞風能股份有限公司、法國電力再生能源公司、西門子歌美颯離岸風力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維特斯有限公司

列席者：經濟部投資業務處

副 本：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學院

112 年綠能科技產業人才培育交流座談會 議程

一、會議緣由：政府推動綠能科技產業發展，為能協助離岸風電、太陽能電、儲能相關產業培育所需人才，由經濟部、教育部、勞動部共同邀請產業公協會、廠商及大專院校代表共同出席。透過座談產業人才發展、產學合作培育等議題進行研討，並說明政府資源促進企業運用，以及邀請學校參與促進產學交流，達到攜手解決產業人才問題。

二、會議日期：112 年 4 月 25 日(二)

三、會議時間：10:00~12:00 (9:30 開始報到)

四、會議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綜合科館 1 樓亨龍太力廳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五、會議議程：

時間	內容	主持(講)人
09:30~10:00	報到	
10:00~10:10	致詞	經濟部、教育部、勞動部及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TOWIA)
10:10~10:20	產業人力資源平台運作機制說明	經濟部工業局
10:20~10:35	產學合作培育、移工在職進修專班及新南向產學專班計畫說明	教育部
10:35~10:50	就業服務及人才培育資源、大專青年預聘計畫及移工留才久用方案說明	勞動部
10:50~11:00	僑生專班及留用政策簡介	僑委會
11:00~12:00	意見交流	與談主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濟部工業局 楊志清副局長 •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徐振邦專門委員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鍾錦季副署長 • 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TOWIA) 林雍堯理事長
12:00	賦歸	

指導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主辦單位：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TOWIA)

協辦單位：台灣風力發電產業協會



附件 1：交通資訊

會議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各線公車：

1. 臺北科技大學站 - 212、212 直達車、232、262、299 及 605。
 2. 忠孝新生路口站 - 5、72、109、115、214、222、226、280、290、311、505、642、665、668、672 及松江新生幹線。
- 搭乘捷運：【板南線】忠孝新生站，4 號出口臺北科技大學。
 - 搭火車：由台北火車站直接轉捷運【板南線】至忠孝新生站，4 號出口臺北科技大學。
 - 搭高鐵：由高鐵台北站直接轉捷運【板南線】至忠孝新生站，4 號出口臺北科技大學。
 - 自行開車：由於校內不開放停車，敬請與會來賓將車停置於附近停車場
 1. 【國道一號】於建國北路/松江路交流道下（靠左走建國北路高架橋）於忠孝東路出口下（循右線右轉忠孝東路）續行約 100 公尺即達本校。
 2. 【國道三號】於新店交流道接木柵交流道下辛亥路轉建國南路直走至忠孝東路口即達本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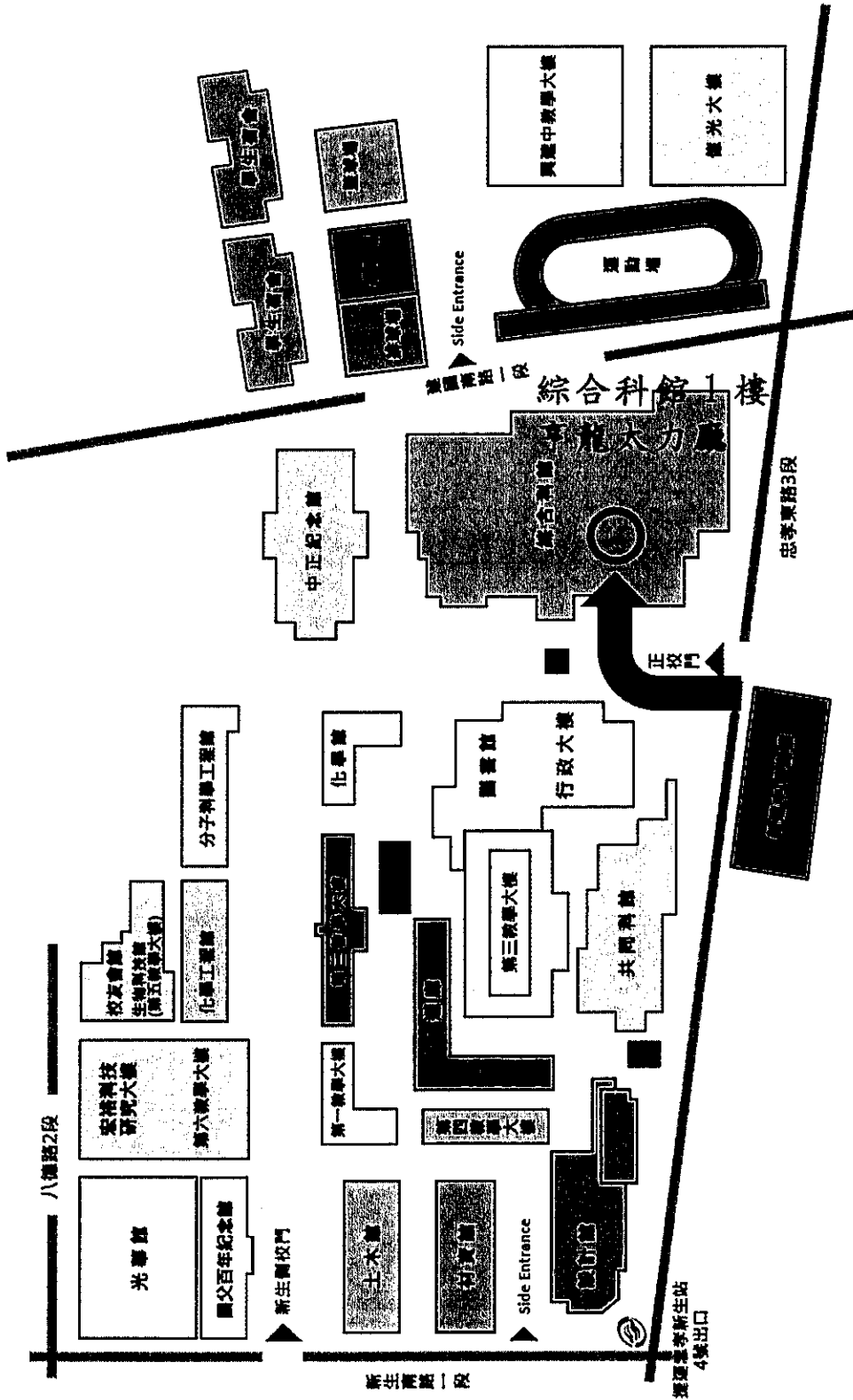
校園周邊停車場



詳細交通資訊請參閱下述網頁說明 <https://www.ntut.edu.tw/p/404-1007-19916.php>

會議地點：綜合科館 1 樓亨龍太力廳

會議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綜合科館 1 樓亨龍太力廳



附件 2：出席回函

「112 年綠能科技產業人才培育交流座談會」
出席回覆函

您好：

敬邀貴公司人資及用人單位中高階主管出席參加離岸風電協會、經濟部、教育部及勞動部共同辦理之「綠能科技產業人才培育交流座談會」，敬請踴躍出席提供貴司對於人才發展議題，如產學合作專班、實習、徵才、移工進修及留用、海外專業人才延攬等需求與意見。請您於 112 年 4 月 14 日（三），中午 12：00 時前完成報名，可至網路報名(<https://ipas.surveycake.biz/s/wewwR>)，或回傳下表至 (syang@towia.onmicrosoft.com)。

公司	姓名	職稱
電話/分機	E-mail (以利發送行前通知)	
手機(當日聯繫用)	車號	
飲食習慣		*當天會議結束將提供午餐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對於產業人才議題的意見與看法 (請於會前提供)		

會議聯絡人：

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 楊采欣 秘書 0970-069-576

工研院產業學院 李慧筠 管理師 02-27016565 分機 326

◆注意事項：會前 3 天發出行前通知信件，敬請留意。

議題簡要說明：

人才類別	政策/資源	說明與參考資訊
本國 在學生	產學合作培育人才 (教育部為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學合作培育人才是以<u>在學生</u>為對象，透過產業界與學校合作，以上課、實習、專題等方式，<u>共同培育</u>企業所需人才。 ● 廠商適用情境：於半年後有用人需求，可透過引進實習生、開設專班長期培育人才，從中發掘合適的學生擇優留用。 ● 相關資源請參考<u>產業人才發展資訊網-產學培育資源</u>
	大專青年預聘計畫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國內重點產業人才缺口，協助企業預聘人才。 ● 廠商適用情境：員工人數50人以上，且有參加勞動部就業學程計畫或教育部校外實習相關計畫之合作企業，願意預聘學生並提供360小時以上工作崗位訓練。 ● 勞動部補助企業工作崗位訓練費，最長12個月，每人最高7.2萬。 ● 請參考 https://ttms.etraining.gov.tw/eVTR/ePlaninfo/Index9?type=10
僑外生	僑外生產學合作專班 (僑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鬆綁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制及就業相關規定，未來取得我國副學士以上學位的僑外生，除可從事中階技術工作外，另得依評點制免除工作經驗及薪資等必要條件，從事專業工作。 ● 有關僑外生專班相關資訊，請至<u>國發會-僑外生專區</u>網站查詢。
	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教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據我國或新南向國家重點產業所需之人才，補助大學校院開設碩/博士學位班或雙聯學位班，引進企業共同參與培育，提供學生赴產業參與研發工作、畢業後於我國或當地國就業，深化我國與新南向國家產業人才培育合作關係，厚植新南向國際人才。
待業者	企業求才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有立即用人需求，可透過<u>勞動部台灣就業通</u>網站-<u>找人</u>進行求才，及運用<u>雇主獎勵方案</u>等資源。
	職前訓練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可與勞動部共同辦理職前訓練(新人訓練)，或媒合勞動部職前訓練之結訓學員。 ● 請參考 https://careercenter.ntnu.edu.tw/upload/1665710683.pdf
外國專業人才	海外攬才 (經濟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濟部投資業務處透過攬才活動，協助企業延攬海外白領人才。 ● 有關攬才服務相關資訊，請至 <u>Contact Taiwan</u> 網站查詢。

藍領移 工	移工在職進 修專班 (教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為協助企業留用優秀外籍技術人才：協調學校開設移工在職進修專班，取得我國副學士以上學歷之移工，於符合一定薪資門檻、技術條件後得申請轉任中階技術工作，或以僑外生身分循評點制，申請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在臺工作將無年限限制。 ● 有關移工專班相關資訊，請至<u>國發會-移工在職進修專班</u>網站查詢。
	移工留才久 用方案 (勞動部、工 業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放符合資格的移工、僑外生在臺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並且無工作年限的限制，希望藉此留用在臺優秀且成熟的外國技術人才，在最短時間內補充所需人力。 ● 雇主可申請移工轉換成中階技術人力，若支付移工月經常薪資達 3.5 萬(免技術條件)，或透過技術條件審認(訓練課程、實作認定、專業證照擇一項)，且支付月經常薪資 3.3 萬或年總薪資 50 萬。